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02号

债券代码：148936

债券简称：24川新能GCV01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取得专项贷款承诺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能动力”)于2024年8月27日收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发出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持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本着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四川能投计划自2024年8月28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2,76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且不超过3,692.3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号)。

2025年1月2日，公司收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股票增持专项贷款的函》，四川能投近日取得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书》，主要内容如下：

1. 贷款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贷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
3. 承诺贷款额度：人民币40,000万元

4. 贷款用途：增持川能动力股票
5. 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6. 贷款具体内容以监管最新要求及双方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7. 四川能投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其中增持专项贷款金额占增持总金额的比例不超过 90%，其余为四川能投自有资金。

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3 日